

证券代码：601567

证券简称：三星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17- 009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5日以电话、传真、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7年4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郑坚江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16 年度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373,930,955.36 元，提取 10%的法定公积金 37,393,095.5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91,067,315.14 元，期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127,605,174.96 元。

公司董事会提出以下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股权登记日总

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 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下年度。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300,000万元或等额外币的授信额度，用于包括贷款、承兑、保函、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衍生品交易、国际贸易融资等各种融资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状况，具体办理相关融资事宜，银行融资余额以不超过上述总授信额度为准。本议案有效期为两年。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解决控股子公司经营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拟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贷款、承兑、票据、衍生品交易、发行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票据及其他融资事项提供保证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00,000万元或等额外币。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在上述额度内，根据子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状况，具体批准申请及办理相关担保事宜，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本议案有效期两年。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

因公司及子公司2017年度日常经营需要，计划与公司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主要涉及向关联方购买空调、中央空调、工装、设备等商品；向关联方销售公司电能表、变压器、成套设备、开关柜、工装、设备等商品；与关联方发生房屋租赁及向关联方提供医疗服务，预计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7,000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董事郑坚江、沈国英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2 票回避。

（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合理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情况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2016 年度报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具体报酬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对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核算方法的议案》；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宁波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鄞州银行”）72,135,510 股股份，持股比例 3.27%；2016 年 10 月 27 日，公司董事长郑坚江先生当选鄞州银行第一届董事会董事职务，为该公司 13 名董事之一；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的规定，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因此，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鄞州银行的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决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自 2016 年 11 月 1 日起，将鄞州银行的会计核算方法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变更为长期股权投资、并以权益法确认损益，以更加合理、准确地反映公司对鄞州银行股权投资的会计核算情况。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股东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提名郑坚江先生、郭守仁先生、冷冷先生、沈国英女士、吴煜先生、刘其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包新民先生、陈农先生、陈晖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任期三年。（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10 万元/年(含税)。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的议案》。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于 2016 年 12 月发布了《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 号），2017 年 2 月发布了《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公司根据财政部上述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公告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上述第二至第十项、第十六项、第二十项、第二十一项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报备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其他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

附件：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候选人简历

1、**郑坚江**：男，中国国籍。1961年出生，高级经济师，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获得者，十二届全国人大代表。曾任宁波三星仪表厂厂长、宁波三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等职务，现任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曾获得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优秀企业家、抗震救灾先进个人、构建经济和谐十大受尊崇人物、浙江省非公经济人士优秀建设者、十大风云浙商等荣誉，并当选为浙江省商会副会长、宁波市工商联副主席、宁波市民营企业家协会会长等职务。

郑坚江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个人持有公司股份 23,503.6730 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沈国英**：女，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宁波奥克斯进出口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宁波奥克斯空调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宁波海诚电器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现任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沈国英女士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3、**冷冷**：男，中国国籍。1981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宁波奥克斯空调有限公司供应链总监、宁波奥克斯空调有限公司大客户总监，宁波奥克斯空调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现任宁波奥克斯空调有限公司总裁。

冷冷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4、**郭守仁**：男，台湾人。1949年出生，台湾高雄医学院毕业，现任彰化基督教医院院长，台湾私立医疗院所协会理事长、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执行总裁。

郭守仁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5、**吴煜**：男，中国国籍。1979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宁波奥克斯空调有限公司大客总监、供应链总监，奥克斯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宁波三星医

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吴煜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6、刘其君：男，中国国籍，1978年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上海联能仪表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

刘其君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持有公司股份18万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7、包新民：男，中国国籍。1970年出生，管理学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注册税务师，宁波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技术和培训委员会主任。现任宁波正源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宁波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百隆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联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包新民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8、陈农：男，中国国籍，1968年出生，硕士学历，律师（有证券从业资格），宁波市证券业协会咨询委员会成员，曾任浙江水产学院宁波分院教师，天一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兼任宁波富达股份有限公司、宁波东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农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9、陈晖：男，中国国籍。1969年出生，博士学历，工程师，曾任国讯医药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康视时代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华据医疗评估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晖先生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